

证券代码：430714

证券简称：奇才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5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费福根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53,47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不需要纳税；以

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

上述权益分派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实施完成，根据送（转）股的结果，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347.40 万元增至人民币 8021.1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347.40 万元增至人民币 8021.10 万元，股份总数由 5347.40 万股增至 8021.10 万股，现针对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化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